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陳儀玫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54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C5364@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0903555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1092454203_109D2075519-01.PDF、1092454203_109D2075520-0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寶佳教育大愛獎』推薦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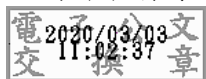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20681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係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為表達對長期付出愛心協助學生的大愛教師的敬意，特設置「寶佳教育大愛獎」。大愛獎已舉辦三年，第一屆共選出八位大愛教師，第二屆共選出十位，第三屆選出十位，每人贈獎新台幣貳拾萬元，今年續辦第四屆。
- 三、詳情請洽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官網查詢（http://hkh-edu.com/yp_2020-4.html）或電洽02-27906303。
- 四、檢附原函及「寶佳教育大愛獎設置要點」及推薦表格，詳如附件。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民中學(除 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外)、新北市各公立國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